

广州市海珠区城市管理局(城管执法局海珠区分局) 2017 年部门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广州市海珠区城市管理局(城管执法局海珠区分局)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能
-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 三、部门人员构成

第二部分 2017 年部门预算安排情况说明

第三部分 2017 年部门预算报表

- 一、收支预算总表
- 二、收入预算总表
- 三、支出预算总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基本支出和项目支出预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商品和服务支出)预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安排项目支出预算明细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基本支出和项目支出预算表
- 九、一般公共预算安排“三公”经费和会议费支出预算表
- 十、项目支出政府采购预算表
- 十一、项目绩效目标表

第一部分 广州市海珠区城市管理局(城管执法局海珠区分局)概况

一、广州市海珠区城市管理局（城管执法局海珠区分局）主要职能

广州市海珠区城市管理局主要职能：（一）贯彻执行国家和省、市、区有关城市管理及其综合执法的方针政策 and 法律法规，起草有关城市管理措施，编制相关管理标准和规范，并组织实施和监督检查。（二）负责编制城市管理总体规划及中、长期发展规划和年度计划，并组织实施。（三）负责对城市市容景观、环境卫生、综合执法实施管理；组织领导、统筹协调、监督检查、综合考评全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工作；负责城市管理监控、指挥调度和应急处置。（四）负责制定本级市容环境卫生年度计划并组织实施；负责市容环境卫生专项资金和国有资产的管理；负责组织实施环境卫生服务收费。（五）负责建筑垃圾排放、运输、收纳的监督管理，并会同有关部门对违规行为进行查处。（六）负责对生活废弃物的收集、运输和处理实施监督管理；对生活垃圾减量化、无害化、资源化的组织实施和监督管理；根据管理权限负责区水域市容环境卫生管理。（七）负责编制环境卫生设施建设专项规划、年度计划和实施计划。参与市政、市容环境卫生等设施建设项目的选定、建设、竣工验收工作，承担市容环境卫生设施建成后的维修和日常管理。（八）负

责燃气的监督管理；负责本辖区内发生的燃气事故的调查处理；督促各街道落实燃气安全属地管理责任，督促燃气经营企业落实燃气安全主体责任；负责燃气经营许可（非跨区经营）的审批；协同、参与依法整治燃气经营市场；组织开展燃气安全知识宣传工作。（九）根据市设置规划负责户外广告设置审批和设置权公开出让工作；负责户外临时宣传品设置的审批、监督、管理，负责户外广告和牌匾标识设置的监督、管理；负责大型户外宣传活动临时户外广告的报批和备案工作；负责划分市容环境卫生责任区，监督检查责任区市容环境卫生；负责城市人行道、建筑物立面天面、公共设施、公共场所、公共交通容貌的监督管理；负责对散体物料运输工具、交通运输工具（车辆、船舶）的容貌进行监督管理。

（十）具体负责生活垃圾分类管理工作；负责生活垃圾分类社会动员；制定生活垃圾分类规划和行动计划；制定生活垃圾分类方式方法；配合制定、实施生活垃圾源头减量和回收利用等鼓励性政策和措施；负责生活垃圾分类新技术、新设备、新方法的推广应用；负责全国生活垃圾分类示范城市创建工作。（十一）组织制定城市管理科技发展和信息化建设规划并组织实施，协调有关重大科技项目攻关、成果推广和新技术引进工作；负责数字化、网格化城市管理的建设和管理工作；指导城市管理各行业协会工作。（十二）负责组织、指导、监督、检查全区城市管理综合执法工作。建立和完善行政执法监督机制，实行行政执法监督检查、评议考核、督办督察、责任追究等监督制度，监督城市管理综合执法机关

及其执法人员依法履行职责、行使职权。(十三)对区城市管理综合执法案件进行检查、指导、审核；对查处的案件按权限实行审批会审或上报移送；负责城市管理综合执法效能监察、队容风纪纠察等工作；对上级交办、督办的信访案件及群众重信重访投诉进行跟踪督查；承担、参与城市管理相关行政复议、行政应诉和行政赔偿工作。(十四)负责城市管理综合执法人员培训；指导、监督各街执法队的业务工作，下达年度和阶段性及专项执法整治任务，配合做好相关组织人事管理等工作；组织、协调、调动各街执法队开展跨区、跨街等大型或专项执法整治行动。

(十五)承办区委、区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广州市海珠区余泥渣土排放管理所主要职能：贯彻执行国家和地方政府颁布有关余泥渣土排放管理的政策法规，受理余泥渣土排放受纳工程和运输单位申领环境卫生服务资质的办证业务，具体承担辖区内余泥渣土排放、运输、受纳监督检查和投诉处理事务，受委托对违反有关法规条例行为进行调查取证立案。

广州市海珠区城市管理局监督检查中心主要职能：监督实施环卫作业服务标准，对各街道办事处城市管理工作及其监督检查机构实行业务指导，对全区城市管理工作进行专业检评，协助开展城市管理社会宣传和有关城市管理投诉。

广州市海珠区城市管理局机械化作业中心主要职能：负责垃圾压缩转运、垃圾运输、道路机械清扫清洗、环卫设施

和工具维修及一、二、三级保养等任务。

广州市海珠区城市管理监控指挥中心主要职能：负责城市管理信息化建设工作，管理维护城市管理信息化系统；负责制订城市管理调度指挥应急预案，建立快速反应机制和社会联运机制；负责城市管理 12319 投诉服务专线的建设管理工作，对市民投诉、媒体曝光的城市管理问题进行处理；按《广州市城市管理监控指挥中心建设》的相关要求完成各项工作。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广州市海珠区城市管理局(城管执法局海珠区分局) 设行政单位 1 个；事业单位 5 个，其中：参公事业单位 1 个、公益一类事业单位 3 个。

纳入 2017 年部门预算编报范围单位详细情况见下表：

序号	单位名称	单位性质
1	广州市海珠区城市管理局(城管执法局海珠区分局)	行政单位
2	广州市海珠区余泥渣土排放管理所	参公事业单位
3	广州市海珠区城市管理局监督检查中心	公益一类事业单位
4	广州市海珠区城市管理局机械化作业中心	公益一类事业单位
5	广州市海珠区城市管理监控指挥中心	公益一类事业单位

三、部门人员构成

总编制人数 226 人，在职实有人数 1009 人，其中：行政编制 26 人、行政执法专项编制 45 人、参公事业编制 5 人、事业编制 126 人、后勤服务人员 11 人、编外合同制人员 419 人、其他聘用制人员 377 人；离退休人员 543 人，其中：离休 3 人、退休 540 人。

与 2016 年对比，编制人数减少 5 人，在职实有人员增加 110 人，离休人员减少 0 人，退休人员减少 13 人。

第二部分 2017 年部门预算安排情况说明

一、2017 年部门预算收支情况总体说明

广州市海珠区城市管理局(城管执法局海珠区分局) 2017 年收支总预算 38,395.66 万元(详见表一)，其中： 本年收入 37,818.44 万元，占收入预算 98.50%；本年支出 38,395.66 万元。

二、2017 年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2017 年度收入预算 38,395.66 万元(详见表二)，其中：财政拨款收入(财政补助收入) 37,818.44 万元(包括：一般公共预算 37,818.44 万元)，占 98.50%； 上年结转 577.22 万元，占 1.50%。

三、2017 年部门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2017 年度支出预算 38,395.66 万元(详见表三)。

按支出预算的经济分类，包括： 基本支出 17,131.15 万

元，占支出预算 44.62%，其中：工资福利支出 9,616.66 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 854.89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6,659.60 万元；项目支出 21,264.51 万元，占支出预算 55.38%，其中：经常性项目 17,962.31 万元，一次性项目 3,302.20 万元。

按支出预算的功能分类，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701.00 万元，占 1.83%；教育支出 0.40 万元，占 0.00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522.73 万元，占 9.17%；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100.94 万元，占 0.26%；城乡社区支出 31,102.74 万元，占 81.01%；住房保障支出 2,967.85 万元，占 7.73%。

（一）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情况

按支出预算的经济分类，2017 年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基本支出和项目支出 37,818.44 万元（详见表五），比上年预算增加 9,071.74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7,131.15 万元，比上年增加 3,141.48 万元，主要一是实有人数增加，相应增加人员经费预算。二是住房改革支出因上级政策因素调增；项目支出 20,687.29 万元，比上年增加 5,930.27 万元，主要是市拨经费及上年结转经费纳入年初预算范畴。

按支出预算的功能分类，2017 年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用于以下方面：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701.00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89.50 万元，增长 14.64%，主要是执法辅助类合同制人员增加。

教育支出 0.40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5.40 万元，主要是 2017 年度开支压缩。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522.73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575.27 万元，下降 14.04%，主要是退休人员自动减员及去年部分未满足缴费年限的事业单位退休人员缴纳的过渡性医疗保险缴费今年不需缴纳。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100.94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9.34 万元，增长 10.20%，主要是实有人数增加，按预计人数安排预算。

城乡社区支出 30,525.52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8,568.32 万元，增长 39.02%，主要一是预算口径调整，河涌保洁经费由农林水支出调整到城乡社区支出。二是市拨经费及上年结转经费纳入本年预算范畴。

农林水支出 0 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1,000.00 万元，主要是预算安排口径不一致。

住房保障支出 2,967.85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1,985.25 万元，增长 202.04%，主要是住房改革支出因上级政策因素调增。

1. 基本支出(商品和服务支出) 安排情况

2017 年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基本支出(商品和服务支出) 预算 854.89 万元(具体详见表六)。

2. 项目支出安排情况

2017 年一般公共预算安排项目支出预算 20,687.29 万元，其中：经常性项目 17,634.56 万元、一次性项目 3,052.73 万元(具体项目详见表七)。

四、“三公”经费预算情况

2017 年部门预算一般公共预算安排 “三公”经费预算合计 1,314.40 万元(详见表九)，比上年预算增加 146.09 万元，增长 12.50%。其中：

1.因公出国(境)经费 14.40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14.40 万元，主要是本年度有出境考察社会服务建设的计划，目前尚未确定，待相关部门审核安排；

2.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购置公务车 0 辆，比上年预算减少 16 万元；

3. 公务用车运行费 1,300.00 万元，用于保障 34 辆一般公务用车、31 辆执法执勤用车的运行、434 辆其他车辆(环卫垃圾运输车等)，比上年预算增加 149.44 万元，主要是垃圾运输及保洁车辆运行费用增加。

4.公务接待费 0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1.75 万元。

五、会议费预算情况

2017 年一般公共预算安排会议费预算 0 万元(详见表九)，与上年持平。

六、机关运行经费预算情况

2017 年一般公共预算安排机关运行经费预算 631.48 万元，主要用于保障广州市海珠区城市管理局(城管执法局海珠区分局) 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 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

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七、项目支出政府采购预算情况

2017 年部门预算项目支出安排政府采购预算 4,048.20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安排 4,048.20 万元(具体项目详见表十)。

八、预算绩效评审项目情况

根据《关于开展 2017 年度项目预算绩效评审工作的通知》规定，广州市海珠区城市管理局(城管执法局海珠分局)纳入 2017 年部门预算绩效评审的项目 1 个，涉及项目预算金额 4,581.70 万元(详见表十一)。

九、专业名词解释

1. 部门预算：指与财政部门直接发生预算缴款、拨款关系的政府机关、社会团体和其他单位，依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规定及其履行职能的需要编制的本部门年度收支计划，涵盖部门各项收支，实行一个部门一本预算。

2. 基本支出：指单位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3. 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之外发生的各项支出。

4. 市级财政专项资金：指根据《广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广州市市级财政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穗府办函〔2014〕90 号文)规定，经市政府批准设立，用于我市经济和社会各项事业发展，具有专门用途和绩效目标的，

需进行二次分配的资金。

5. “三公”经费：指财政资金安排的，用于公务接待、公务用车、因公出国(境)等方面的经费。

6. 会议费：指会议中按规定开支的房租费、伙食补助费以及文件资料的印刷费、会议场地租用费等。

7. 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第三部分 2017 年部门预算报表

收支预算总表

表一

部门名称:广州市海珠区城市管理局(城管执法局海珠区分局)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财政拨款收入(财政补助收入)	37,818.4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701.00
(一)一般公共预算	37,818.44	政协事务	701.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二、教育支出	0.4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进修及培训	0.40
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三、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522.73
三、事业收入(不含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3,522.73
四、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四、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100.94
五、上级补助收入		计划生育事务	100.94
六、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五、城乡社区支出	31,102.74
七、其他收入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2,856.83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28,235.46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10.45
		六、住房保障支出	2,967.85
		住房改革支出	2,967.85
本 年 收 入 合 计	37,818.44	本 年 支 出 合 计	38,395.66
八、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结转下年	
九、上年结转	577.22		
收 入 总 计	38,395.66	支 出 总 计	38,395.66

收入预算总表

部门名称:广州市海珠区城市管理局(城管执法局海珠区分局)

单位: 万元

单位编 码	单位名称	总计	财政拨款收入(财政补助收入)				财政专 户管理 资金	事 业 收 入	经 营 收 入	上 级 补 助 收 入	附属单 位上缴 收入	其他 收入	用事业基 金弥补收 支差额	上年结转
			合 计	一般公共 预算	政府性 基金预 算	国有资 本 经营预 算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合 计	38,395.66	37,818.44	37,818.44										577.22
	行政单位	22,724.37	22,448.34	22,448.34										276.03
303001	广州市海珠区城市管 理局(城管执法局海珠 区分局)	22,724.37	22,448.34	22,448.34										276.03
	参公事业单位	639.63	338.44	338.44										301.19
303002	广州市海珠区余泥渣 土排放管理所	639.63	338.44	338.44										301.19
	公益一类事业单位	15,031.66	15,031.66	15,031.66										
303003	广州市海珠区城市管 理局监督检查中心	1,409.71	1,409.71	1,409.71										
303004	广州市海珠区城市管 理局机械化作业中心	13,304.18	13,304.18	13,304.18										
303005	广州市海珠区城市管 理监控指挥中心	317.77	317.77	317.77										

支出预算总表

表三

部门名称:广州市海珠区城市管理局(城管执法局海珠区分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单位编码	单位名称(功能科目)	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小计	工资福利支出	商品和服务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小计	经常性项目	一次性项目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合 计	38,395.66	17,131.15	9,616.66	854.89	6,659.60	21,264.51	17,962.31	3,302.20
				行政单位	22,724.37	7,695.16	2,365.13	494.94	4,835.09	15,029.21	11,789.74	3,239.47
			303001	广州市海珠区城市管理局(城管执法局海珠区分局)	22,724.37	7,695.16	2,365.13	494.94	4,835.09	15,029.21	11,789.74	3,239.47
201	02	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701.00	701.00	701.00					
205	08	03		培训支出	0.40	0.40		0.40				
208	05	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918.04	918.04		2.04	916.00			
208	05	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2,238.00	2,238.00			2,238.00			
210	07	99		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	44.21	44.21			44.21			
212	01	01		行政运行	2,732.91	2,116.73	1,583.13	492.50	41.10	616.18	616.18	
212	01	03		机关服务	81.00	81.00	81.00					
212	01	07		市政公用行业市场监管	42.92					42.92		42.92
212	05	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14,359.66					14,359.66	11,163.11	3,196.55
212	13	02		城市环境卫生	10.45					10.45	10.45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261.98	261.98			261.98			
221	02	03		购房补贴	1,333.80	1,333.80			1,333.80			

支出预算总表

表三

部门名称:广州市海珠区城市管理局(城管执法局海珠区分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单位编码	单位名称(功能科目)	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小计	工资福利支出	商品和服务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小计	经常性项目	一次性项目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参公事业单位	639.63	288.21	172.26	32.36	83.59	351.42	301.19	50.23
			303002	广州市海珠区余泥渣土排放管理所	639.63	288.21	172.26	32.36	83.59	351.42	301.19	50.23
208	05	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15.55	15.55		0.04	15.51			
210	07	99		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	2.09	2.09			2.09			
212	05	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557.98	206.56	172.26	32.32	1.98	351.42	301.19	50.23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10.00	10.00			10.00			
221	02	03		购房补贴	54.01	54.01			54.01			
				公益一类事业单位	15,031.66	9,147.78	7,079.27	327.59	1,740.92	5,883.88	5,871.38	12.50
			303003	广州市海珠区城市管理局监督检查中心	1,409.71	1,325.17	770.57	128.39	426.21	84.54	80.04	4.50
208	05	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6.68	6.68		0.02	6.66			
210	07	99		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	22.94	22.94			22.94			
212	05	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1,006.83	922.29	770.57	128.37	23.35	84.54	80.04	4.50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92.42	92.42			92.42			
221	02	03		购房补贴	280.84	280.84			280.84			
			303004	广州市海珠区城市管理局机械化作业中心	13,304.18	7,599.84	6,179.00	176.60	1,244.24	5,704.34	5,704.34	

支出预算总表

表三

部门名称:广州市海珠区城市管理局(城管执法局海珠区分局)

单位:
万元

科目编码			单位编码	单位名称(功能科目)	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小计	工资福利支出	商品和服务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小计	经常性项目	一次性项目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208	05	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344.46	344.46			344.46			
210	07	99		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	28.78	28.78			28.78			
212	05	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12,059.94	6,355.60	6,179.00	176.60		5,704.34	5,704.34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300.00	300.00			300.00			
221	02	03		购房补贴	571.00	571.00			571.00			
			303005	广州市海珠区城市管理监控指挥中心	317.77	222.77	129.70	22.60	70.47	95.00	87.00	8.00
210	07	99		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	2.92	2.92			2.92			
212	05	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251.05	156.05	129.70	22.60	3.75	95.00	87.00	8.00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15.00	15.00			15.00			
221	02	03		购房补贴	48.80	48.80			48.80			

支出预算总表

部门名称:广州市海珠区城市管理局(城管执法局海珠区分局)

科目编码			单位编码	单位名称(功能科目)	总计	基本支出				小计	项目支出 经常性项目
类	款	项				小计	工资福利支出	商品和服务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的 补助支出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208	05	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344.46	344.46			344.46	5,704.34	5,704.3
210	07	99		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	28.78	28.78			28.78		
212	05	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12,059.94	6,355.60	6,179.00	176.60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300.00	300.00			300.00		
221	02	03		购房补贴	571.00	571.00			571.00		
			303005	广州市海珠区城市管理监控指挥中心	317.77	222.77	129.70	22.60	70.47	95.00	87.0
210	07	99		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	2.92	2.92			2.92	95.00	87.0
212	05	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251.05	156.05	129.70	22.60	3.75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15.00	15.00			15.00		
221	02	03		购房补贴	48.80	48.80			48.80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表四

部门名称:广州市海珠区城市管理局(城管执法局海珠区分局)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2017 年预算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 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财政拨款收入(财政补助收入)	37,818.4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701.00	701.00		
(一)一般公共预算	37,818.44	政协事务	701.00	701.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二、教育支出	0.40	0.4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进修及培训	0.40	0.40		
		三、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522.73	3,522.73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3,522.73	3,522.73		
		四、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100.94	100.94		
		计划生育事务	100.94	100.94		
		五、城乡社区支出	31,102.74	31,092.29	10.45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2,856.83	2,856.83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28,235.46	28,235.46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及对应专项 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10.45		10.45	
		六、住房保障支出	2,967.85	2,967.85		
		住房改革支出	2,967.85	2,967.85		
本 年 收 入 合 计	37,818.44	本 年 支 出 合 计	38,395.66	38,385.21	10.45	
二、上年结转	577.22	结转下年				
收 入 总 计	38,395.66	支 出 总 计	38,395.66	38,385.21	10.45	

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基本支出和项目支出预算表

表五

部门名称:广州市海珠区城市管理局(城管执法局海珠区分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单位编 码	单位名称(功能科目)	2016 年预算				2017 年预算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 算	预算执行	执行率 (%)	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小计	工资福利支 出						商品和服务支 出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支出	小计	经常性项目	一次性项目		
1	2	3	4	5	6	7	8	9=8÷7	10	11	12	13	14	15	16	17
				合计	28,746.70	34,821.90	34,729.73	99.74	37,818.44	17,131.15	9,616.66	854.89	6,659.60	20,687.29	17,634.56	3,052.73
201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611.50	665.70	665.70	100.00	701.00	701.00	701.00					
201	02			政协事务	611.50	665.20	665.20	100.00	701.00	701.00	701.00					
201	29			群众团体事务		0.50	0.50	100.00								
205				教育支出	5.80	2.27	2.27	100.00	0.40	0.40		0.40				
205	08			进修及培训	5.80	2.27	2.27	100.00	0.40	0.40		0.4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98.00	4,615.43	4,615.43	100.00	3,522.73	3,522.73		2.10	3,520.63			
208	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 休	4,098.00	4,576.03	4,576.03	100.00	3,522.73	3,522.73		2.10	3,520.63			
208	08			抚恤		39.40	39.40	100.00								
210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 支出	91.60	86.03	86.03	100.00	100.94	100.94			100.94			
210	05			医疗保障		1.70	1.70	100.00								
210	07			计划生育事务	91.60	84.33	84.33	100.00	100.94	100.94			100.94			
212				城乡社区支出	21,957.20	28,504.40	28,412.23	99.68	30,525.52	9,838.23	8,915.66	852.39	70.18	20,687.29	17,634.56	3,052.73
212	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2,336.67	2,616.35	2,616.35	100.00	2,813.91	2,197.73	1,664.13	492.50	41.10	616.18	616.18	
212	05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19,620.53	25,888.05	25,795.88	99.64	27,711.61	7,640.50	7,251.53	359.89	29.08	20,071.11	17,018.38	3,052.73
213				农林水支出	1,000.00	2.91	2.91	100.00								

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基本支出和项目支出预算表

表五

部门名称:广州市海珠区城市管理局(城管执法局海珠区分局)

单位: 万元

科目编码			单位编 码	单位名称(功能科目)	2016 年预算				2017 年预算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 算	预算执行	执行率 (%)	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小计	工资福利支 出	商品和服务 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的 补助支出	小计	经常性项目	一次性项目
1	2	3	4	5	6	7	8	9=8÷7	10	11	12	13	14	15	16	17
213	03			水利	1,000.00											
213	05			扶贫		2.91	2.91	10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982.60	945.16	945.16	100.00	2,967.85	2,967.85			2,967.85			
221	02			住房改革支出	982.60	945.16	945.16	100.00	2,967.85	2,967.85			2,967.85			
				行政单位	16,756.88	10,932.28	10,840.11	99.16	22,448.34	7,695.16	2,365.13	494.94	4,835.09	14,753.18	11,763.18	2,990.00
			303001	广州市海珠区城市管理局(城管 执法局海珠区分局)	16,756.88	10,932.28	10,840.11	99.16	22,448.34	7,695.16	2,365.13	494.94	4,835.09	14,753.18	11,763.18	2,990.00
201	02	01		行政运行		50.10	50.10	100.00								
201	02	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611.50	613.60	613.60	100.00	701.00	701.00	701.00					
201	29	99		其他群众团体事务支出		0.50	0.50	100.00								
205	08	03		培训支出	5.00	2.27	2.27	100.00	0.40	0.40		0.40				
208	05	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969.59	1,333.83	1,333.83	100.00	918.04	918.04		2.04	916.00			
208	05	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2,531.96	2,776.00	2,776.00	100.00	2,238.00	2,238.00			2,238.00			
208	08	01		死亡抚恤		15.12	15.12	100.00								
210	05	01		行政单位医疗		1.70	1.70	100.00								
210	07	99		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	41.53	42.12	42.12	100.00	44.21	44.21			44.21			

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基本支出和项目支出预算表

表五

部门名称:广州市海珠区城市管理局(城管执法局海珠区分局)

单位: 万元

科目编码			单位编 码	单位名称(功能科目)	2016 年预算				2017 年预算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 算	预算执行	执行率(%)	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小计	工资福利支 出	商品和服务 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支出	小计	经常性项目	一次性项目
1	2	3	4	5	6	7	8	9=8÷7	10	11	12	13	14	15	16	17
212	01	01		行政运行	2,291.67	2,568.83	2,568.83	100.00	2,732.91	2,116.73	1,583.13	492.50	41.10	616.18	616.18	
212	01	03		机关服务	45.00	44.99	44.99	100.00	81.00	81.00	81.00					
212	01	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支出		1.00	1.00	100.00								
212	05	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8,783.42	3,056.22	2,964.05	96.98	14,137.00					14,137.00	11,147.00	2,990.00
213	03	11		水资源节约管理与保护	1,000.00											
213	05	99		其他扶贫支出		2.91	2.91	100.00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353.07	255.41	255.41	100.00	261.98	261.98			261.98			
221	02	03		购房补贴	124.13	167.68	167.68	100.00	1,333.80	1,333.80			1,333.80			
				参公事业单位	127.92	142.23	142.23	100.00	338.44	288.21	172.26	32.36	83.59	50.23		50.23
			303002	广州市海珠区余泥渣土排 放管理所	127.92	142.23	142.23	100.00	338.44	288.21	172.26	32.36	83.59	50.23		50.23
208	05	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 退休	22.35	24.13	24.13	100.00	15.55	15.55		0.04	15.51			
208	08	01		死亡抚恤		16.20	16.20	100.00								
210	07	99		其他计划生育事务 支出	2.33	1.94	1.94	100.00	2.09	2.09			2.09			
212	05	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81.46	83.40	83.40	100.00	256.79	206.56	172.26	32.32	1.98	50.23		50.23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13.07	10.36	10.36	100.00	10.00	10.00			10.00			
221	02	03		购房补贴	8.72	6.20	6.20	100.00	54.01	54.01			54.01			

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基本支出和项目支出预算表

表五

部门名称:广州市海珠区城市管理局(城管执法局海珠区分局)

单位: 万元

科目编码			单位编 码	单位名称(功能科目)	2016 年预算				2017 年预算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 算	预算执行	执行率(%)	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小计	工资福利支 出						商品和服务 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 助支出	小计	经常性项目	一次性项目		
1	2	3	4	5	6	7	8	9=8÷7	10	11	12	13	14	15	16	17
				公益一类事业单位	11,861.89	23,747.39	23,747.39	100.00	15,031.66	9,147.78	7,079.27	327.59	1,740.92	5,883.88	5,871.38	12.50
			303003	广州市海珠区城市管理局监督检查中心	818.11	1,145.87	1,145.87	100.00	1,409.71	1,325.17	770.57	128.39	426.21	84.54	80.04	4.50
201	02	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50	1.50	100.00								
205	08	03		培训支出	0.80											
208	05	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6.68	6.68		0.02	6.66			
210	07	99		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	18.24	12.44	12.44	100.00	22.94	22.94			22.94			
212	05	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732.36	969.22	969.22	100.00	1,006.83	922.29	770.57	128.37	23.35	84.54	80.04	4.50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66.72	85.42	85.42	100.00	92.42	92.42			92.42			
221	02	03		购房补贴		77.29	77.29	100.00	280.84	280.84			280.84			
			303004	广州市海珠区城市管理局机械化作业中心	10,819.53	12,423.07	12,423.07	100.00	13,304.18	7,599.84	6,179.00	176.60	1,244.24	5,704.34	5,704.34	
208	05	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574.10	434.15	434.15	100.00	344.46	344.46			344.46			
208	05	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支出		7.92	7.92	100.00								
208	08	01		死亡抚恤		8.08	8.08	100.00								
210	07	99		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	26.78	25.11	25.11	100.00	28.78	28.78			28.78			
212	05	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9,829.76	11,632.70	11,632.70	100.00	12,059.94	6,355.60	6,179.00	176.60		5,704.34	5,704.34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336.00	228.51	228.51	100.00	300.00	300.00			300.00			

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基本支出和项目支出预算表

表五

部门名称:广州市海珠区城市管理局(城管执法局海珠区分局)

单位: 万元

科目编码			单位编码	单位名称(功能科目)	2016 年预算				2017 年预算							
					年初预算	调整后预算	预算执行	执行率(%)	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小计	工资福利支出	商品和服务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小计	经常性项目	一次性项目
1	2	3	4	5	6	7	8	9=8÷7	10	11	12	13	14	15	16	17
221	02	03		购房补贴	52.89	86.60	86.60	100.00	571.00	571.00			571.00			
			303005	广州市海珠区城市管理监控指挥中心	224.25	222.23	222.23	100.00	317.77	222.77	129.70	22.60	70.47	95.00	87.00	8.00
210	07	16		计划生育机构	2.72											
210	07	99		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		2.72	2.72	100.00	2.92	2.92			2.92			
212	01	01		行政运行		1.53	1.53	100.00								
212	05	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193.53	190.29	190.29	100.00	251.05	156.05	129.70	22.60	3.75	95.00	87.00	8.00
221	02	01		住房公积金	15.00	14.34	14.34	100.00	15.00	15.00			15.00			
221	02	03		购房补贴	13.00	13.35	13.35	100.00	48.80	48.80			48.80			
			303006	广州市海珠区城市管理局保洁服务保障中心		9,956.22	9,956.22	100.00								
212	05	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9,956.22	9,956.22	100.00								

备注: 1、“调整后预算”包括区本级一般公共预算资金安排的部门预算、上年结转和年中调增(调减)预算, 不包括中央、省或市转移支付资金;

2、“预算执行”与“调整后预算”口径一致。

表六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商品和服务支出)预算表

部门名称:广州市海珠区城市管理局(城管执法局海珠区分局)

单位: 万元

单位编 码	单位名称	预算金 额	其中：主要经济分类“款”级科目预算											
			办公费	印刷 费	水 费	电 费	物业管 理费	因公出国(境) 费用	会议 费	培训 费	公务接 待费	劳务 费	工会经 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 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合 计	854.89	346.60					14.40					59.79	197.00
	行政单位	494.94	155.20					14.40					31.00	121.00
303001	广州市海珠区城市管理局(城管执法局海珠区分局)	494.94	155.20					14.40					31.00	121.00
	参公事业单位	32.36	8.00										1.53	15.60
303002	广州市海珠区余泥渣土排放管理所	32.36	8.00										1.53	15.60
	公益一类事业单位	327.59	183.40										27.26	60.40
303003	广州市海珠区城市管理局监督检查中心	128.39	77.00										10.26	20.60
303004	广州市海珠区城市管理局机械化作业中心	176.60	96.60										15.60	31.20
303005	广州市海珠区城市管理监控指挥中心	22.60	9.80										1.40	8.60

备注：该表中的第 3 栏的“预算金额”应与“表五”第 13 栏“基本支出——商品和服务支出”金额保持一致。

一般公共预算安排项目支出预算表

部门名称:广州市海珠区城市管理局(城管执法局海珠区分局)

单位: 万元

科目编码			单位编码	单位名称(支出项目名称)	项目内容	项目绩效目标	2017 年预算
类	款	项					
1	2	3	4	5	6	7	8
				合 计			20,687.29
				其中:经常性项目			17,634.56
				一次性项目			3,052.73
				行政单位			14,753.18
			303001	广州市海珠区城市管理局 (城管执法局海珠区分局)			14,753.18
				经常性项目			11,763.18
212	05	01		城市综合管理经费	用于开展城市综合管理工作, 如租用猎德大桥南桥底空间部分区域作为环卫设施设备存放、环卫工人临时休息的场地。	按质按量完成 2017 年开展的城市综合管理工作, 安排并落实猎德大桥南桥底空间部分区域作为环卫设施设备存放、环卫工人临时休息的场地	14.40
212	05	01		保障业务经费	主要用于行政事业单位为保障其机构自身正常运转的项目支出, 如办公场所物业管理费、办公水电费等。	本着节约从检、实事求是的原则, 按质按量完成 2017 年保障业务工作计划	452.00
212	05	01		环境综合管理经费	主要用于环境综合管理, 如组织开展全区市容环境整治、燃气工作、垃圾分类、余泥渣土清运等业务。	高效完成 2017 年环境综合管理工作计划, 如每年创建 3 个容貌示范社区, 做好燃气工作, 如组织开展 2 次燃气抢险应急演练等	314.00
212	01	01		城管综合执法经费	用于全区城管综合执法业务, 如各类巡检整治、拆除违法建筑工程等执法工作支出, 信访工作、办案工作分析等费用。	按质按量完成 2017 年城管综合执法工作, 保证全区整治六乱、建筑废弃物等执法行动有序进行	146.50
212	05	01		环卫保洁经费	主要用于环卫保洁工作, 如全区道路保洁及公厕管养、全区河涌保洁等。	按质按量完成 2017 年环卫保洁工作, 确保城区主次干道干净整洁。	7,606.20
212	05	01		城管综合执法经费	用于全区城管综合执法业务, 如各类巡检整治、拆除违法建筑工程等执法工作的支出, 信访工作、办案工作分析等费用。	按质按量完成 2017 年城管综合执法工作, 保证全区整治六乱、建筑废弃物等执法行动有序进行	420.40
212	05	01		环卫保洁专项补助经费	2017 年环卫保洁专项补助	按质按量 2017 年完成环卫保洁工作	2,340.00

一般公共预算安排项目支出预算表

部门名称:广州市海珠区城市管理局(城管执法局海珠区分局)

单位: 万元

科目编码			单位编码	单位名称(支出项目名称)	项目内容	项目绩效目标	2017 年预算
类	款	项					
212	01	01		保障业务经费	主要用于行政事业单位为完成机构履职任务在基本支出外的项目支出,如环卫设施建设和购置等。	本着节约从检、实事求是的原则,按质按量完成 2017 年保障业务工作计划。	469.68
				一次性项目			2,990.00
212	05	01		城维计划—2017 年环卫设备购置	2017 年环卫设备购置	秉承实事求是原则,按规定购买环卫设备	2,913.00
212	05	01		城维计划-创建全国垃圾分类示范城市工作经费	垃圾分类处理专项经费,创建全国垃圾分类示范城市	按质按量完成 2017 年垃圾分类工作计划,加快推进创建全国垃圾分类示范城市进程。	4.00
212	05	01		户外门店招牌专项整治项目	对违规搭建的户外门店招牌进行专项整治	完成新港中、新港东 2 个路段的户外门店招牌整治。	60.00
212	05	01		广州市管道燃气三年发展推广专项经费	用于管道燃气三年发展的用户普查、宣传发动、设施建设协调、用户发展推广等工作	完成 2017 年全区管道燃气的用户普查、宣传发动、设施建设协调、用户发展推广等工作。	13.00
				参公事业单位			50.23
			303002	广州市海珠区余泥渣土排放管理所			50.23
				一次性项目			50.23
212	05	01		无主居民装修余泥处置	主要用于主干道、内街巷定点堆放的无主装修垃圾集中清运、消纳处置	按质按量完成全区主干道、内街巷定点堆放的无主余泥清运、消纳处理	50.23
				公益一类事业单位			5,883.88
			303003	广州市海珠区城市管理局监督检查中心			84.54
				经常性项目			80.04

表七

一般公共预算安排项目支出预算表

部门名称:广州市海珠区城市管理局(城管执法局海珠区分局)

单位: 万元

科目编码			单位编码	单位名称(支出项目名称)	项目内容	项目绩效目标	2017 年预算
类	款	项					
212	05	01		巡检业务费	城管通、海珠通等设备运行及非正常工作时段巡查等项目支出	完成全区城市管理综合巡查任务， 加强节假日等非正常工作时段巡查，使巡检时间与保洁时间相一致。	44. 74
212	05	01		业务保障经费	保障本单位正常运转和完成工作职责等的项目支出	确保监督检查业务的正常运行，完成市、区干净整洁平安有序城市环境监督检查评价任务。	35. 30
				一次性项目			4. 50
212	05	01		办公楼修缮费	办公楼修缮	我单位使用宝岗大道 1 号大院 4 号楼建于 60 年代， 比较残旧， 需定期维护。	4. 50
			303004	广州市海珠区城市管理局机械化作业中心			5, 704. 34
				经常性项目			5, 704. 34

表七

一般公共预算安排项目支出预算表

部门名称:广州市海珠区城市管理局(城管执法局海珠区分局)

单位: 万元

科目编码			单位编码	单位名称(支出项目名称)	项目内容	项目绩效目标	2017 年预算
类	款	项					
212	05	01		垃圾运输综合经费	为了保障海珠区垃圾运输,需安排垃圾压缩站维修(护)费、压缩站除臭费用、环卫停车场清洗费等。	1:垃圾清运率达到 100% 2:主干道、一二级马路的机械化保洁覆盖率从 85%提高至 90% 3:提高城市卫生标准达到五无五净	4,581.70
212	05	01		保障业务经费	为了保障我中心工作的正常开展,需安排水电费、物业管理费、环卫服装购置费、办公设备购置、临工宿舍维修、车辆年审费等	1、员工对工作环境、住宿条件、就餐环境的满意度达到 95%以上。2、 车辆年审合格率达到 100%。3、保障 23 座压缩站的正常用水用电。4、保障主干道、一二级马路的洒水降尘覆盖率达 90%提高至 95%。	1,122.64
			303005	广州市海珠区城市管理监控指挥中心			95.00
				经常性项目			87.00
212	05	01		业务保障经费	新增业务职责,用于每年投诉回访系统升级培训及相关业务知识提升培训等项目;日常综合性业务工作经费	通过开展培训,提高和完善业务处理流程,提升 12319 和 12345 的办结案效率。	3.00
212	05	01		日常补助经费	保障业务经费,日常办公经费等的补助经费。	日常办公经费支出的补助,确保业务的正常运行	8.00
212	05	01		业务设施维修(护)经费	用于数字化城管项目系统一期营运费,每年因设备维修和更新;海珠区数字化城市管理信息系统项目维护费。	确保数字化城市管理项目和数字化城管信息系统正常运行	76.00
				一次性项目			8.00
212	05	01		大型修缮	办公室改造修缮	办公投诉大厅的改造,办公室的修葺	8.00

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基本支出和项目支出预算表

部门名称:广州市海珠区城市管理局(城管执法局海珠区分局)

单位: 万元

科目编码			单位编 码	单位名称(功能科 目)	2016 年预算				2017 年预算							
					年初预 算	调整后预 算	预算执 行	执行率(%)	总 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小 计	工资福利 支出						商品和服务 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 助支出	小计	经常性项目	一次性项目		
1	2	3	4	5	6	7	8	9=8÷7	10	11	12	13	14	15	16	17
				合计												

备注：1、“调整后预算”包括区本级政府性基金安排的部门预算、上年结转和年中调增(调减)预算，不包括中央、省或市转移支付资金；
 2、“预算执行”与“调整后预算”口径一致。

一般公共预算安排“三公”经费和会议费支出预算表

部门名称:广州市海珠区城市管理局(城管执法局海珠区分局)

单位: 万元

单位编码	部门名称	2016 年预算						2017 年预算					
		“三公” 经费					会议 费	“三公” 经费					会议 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经 费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费	公务接 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经 费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费	公务接 待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合计	1,168.31	0.00	16.00	1,150.56	1.75	0.00	1314.40	14.40	0.00	1,300.00	0.00	0.00
	行政单位	154.92	0.00	0.00	154.92	0.00	0.00	135.40	14.40	0.00	121.00	0.00	0.00
303001	广州市海珠区城市管理局 (城管执法局海珠区分局)	154.92	0.00	0.00	154.92	0.00	0.00	135.40	14.40	0.00	121.00	0.00	0.00
	参公事业单位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5.60	0.00	0.00	15.60	0.00	0.00
303002	广州市海珠区余泥渣土排放 管理所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5.60	0.00	0.00	15.60	0.00	0.00
	公益一类事业单位	1,013.39	0.00	16.00	995.64	1.75	0.00	1163.40	0.00	0.00	1,163.40	0.00	0.00
303003	广州市海珠区城市管理局监 督检查中心	45.07	0.00	16.00	27.32	1.75	0.00	20.60	0.00	0.00	20.60	0.00	0.00
303004	广州市海珠区城市管理局机 械化作业中心	957.00	0.00	0.00	957.00	0.00	0.00	1134.20	0.00	0.00	1,134.20	0.00	0.00
303005	广州市海珠区城市管理监控 指挥中心	11.32	0.00	0.00	11.32	0.00	0.00	8.60	0.00	0.00	8.60	0.00	0.00

表十

2017 年项目支出政府采购预算表

部门名称:广州市海珠区城市管理局(城管执法局海珠区分局)

单位: 万元

单位编码	单位名称(支出项目名称)	政府采购项目名称	数量	计量单位	政府采购预算合计	其中:	
						一般公共预算	其他资金
1	2	3	4	5	6	7	8
	合计		1319		4,048.20	4,048.20	
	经常性项目		1319		4,048.20	4,048.20	
	一次性项目				0.00		
	行政单位		1290		146.50	146.50	
303001	广州市海珠区城市管理局(城管执法局海珠区分局)		1290		146.50	146.50	
	经常性项目		1290		146.50	146.50	
	城管综合执法经费	专用仪器仪表	90	台	31.50	31.50	
	城管综合执法经费	制服	1200	套	115.00	115.00	
	公益一类事业单位		29		3,901.70	3,901.70	
303004	广州市海珠区城市管理局机械化作业中心		29		3,901.70	3,901.70	
	经常性项目		29		3,901.70	3,901.70	
	保障业务经费	台式计算机	10	台	6.00	6.00	
	保障业务经费	多功能一体机	3	台	9.00	9.00	
	保障业务经费	其他办公设备	10	台	5.00	5.00	
	垃圾运输综合经费	车辆附属设施及零部件	2	套	1,403.00	1,403.00	
	垃圾运输综合经费	其他不另分类的物品	1	套	2,123.70	2,123.70	
	垃圾运输综合经费	车辆维修和保养服务	1	套	100.00	100.00	
	垃圾运输综合经费	其他服务	2	套	255.00	255.00	

项目绩效目标表

部门名称:广州市海珠区城市管理局(城管执法局海珠区分局)

单位: 万元

序号	单位名称	项目名称	项目属性	项目起止时间	2017 年项目预算金额	项目内容及资金支出方向	项目绩效目标	项目主要绩效指标
1	广州市海珠区城市管理局机械化作业中心	垃圾运输综合经费	持续项目	2017 年 1 月 1 日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	4,581.70	项目内容：垃圾运输综合经费项目是进行海珠区垃圾运输的工作经费，包括对全区垃圾运输日产日清、各主干道路和一、二级马路的垃圾压缩转运、道路机械洒水、清扫和降尘。 资金支出方向：1、专用材料费 400 万元 2、专用燃料费 623.70 万元 3、其他交通费用 2060 万元 4、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103 万元 5、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95 万元	保证全区垃圾运输快速、干净、整洁、平安、有序	1、垃圾清运率达到 100%； 2、主干道、一二级马路的机械化保洁覆盖率从 85%提高至 90%； 3、提高城市卫生标准达到五无五净（五无：道路无垃圾、无杂物、无积泥、无积水、无污迹；五净：路面干净、绿地和树圈干净、边角侧石干净、井沟井盖干净、果皮箱等环卫设施干净）； 4、服务对象满意度达 80%。

备注：1. “项目属性”栏可选以下三类：新增项目、持续项目、跨年度项目。
2. “资金支出方向”请按经济分类科目填写，如会议费、培训费、办公费等。
3. “项目主要绩效指标”请填写三个以上关键指标的内容及预计完成值，如：体育场馆开放率达到 70%。